

无锡市梁溪生态环境局文件

梁环函〔2023〕42号

关于对民主街 FH 地块环保意见的复函

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梁溪分局：

你局《关于征询民主街 FH 地块环保意见的函》收悉。根据你局提供的地块规划条件及规划图，从环保角度，对民主街 FH 地块提出意见如下：

一、根据《无锡民主街 FH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》的结论及评审意见，该地块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质量满足相应规划用地要求。

二、本地块规划为城镇住宅用地-二类城镇住宅用地和商业用地，用地单位开发建设时必须符合用地性质及规划要求，合理布局，充分考虑周边污染源对本项目的影响，采取必要的环保措施，避免或减轻外环境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。

三、从生态环境角度，同意该地块作为城镇住宅用地-二类城镇住宅用地和商业用地，推向市场整体开发。上述地块开发后，

受让方在土地开发时须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有关规定进行环境影响评价。此件不作为生态环境部门同意地块内具体建设项目开工建设的依据。


无锡市梁溪生态环境局
2023年8月22日

无锡市梁溪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3年8月22日印发
